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 (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 10月 27日召 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 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 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 案(修订稿)》等与本次发行股票事项相关的文件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 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次预案修订稿及相关文件修订稿的披露并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公司本 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同意注册。预案修 订稿所述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 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7日